



为大局服务 为人民司法

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呈现五大亮点

本报记者 范南虹

今天下午,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董治良在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作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报告说,去年全省法院紧紧围绕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司法、治安环境整治四项重点工作,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全力为国际旅游岛建设提供司法保障。

加强执法严惩腐败

报告中说,去年,全省法院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工作大局,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61284件,同比上升2.34%。

董治良介绍,全省法院去年按照省委政法委“社会治安环境整年”部署,积极参与打黑除恶、打击“两抢一盗”、禁赌禁毒等专项斗争及旅游景区、工业园区、铁路、港口、学校周边、航天城等治安重点区域的整治,为国际旅游岛建设营造良好治安环境。全年共受理各类刑事案件6949件,审结6883件,同比上升10.46%和11.05%。

董治良说,坚持依法从严惩治腐败,是全省法院去年工作的一个重点。审结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原副局长陈德林、东方市原市长谭耀耀、省高院原处级审判员肖介清等职务犯罪案件173件260人。

提供快捷有效法律服务

秉承省委、省政府重视民生的情怀,去年,全省法院积极妥善审理民生案件,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审结医疗、住房、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案件995件,同比上升92.46%;依法保障妇女、儿童等群体的合法权益,审

结婚姻、家庭案件5088件,审结农村土地承包、山林权属等涉农纠纷案件1708件。

报告中说,全省法院还积极采取多种司法便民措施,为群众提供更快更有效的法律服务。去年,省高院和大多数中基层法院新建或改建了专门的立案信访大厅,实行立案、信访接待、诉讼引导、案件查询、材料接转、刷卡交费、答疑解惑等“一站式”服务;改进立案方式,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和残疾人、边远山区交通不便的当事人及监狱服刑人员等提供上门立案、预约立案、电话立案等便民服务;设立27个旅游诉讼服务中心,方便快捷地处理各类旅游纠纷;开通“便民司法快车”,将法庭搬到旅游景区、集贸市场、田间地头,就地审判,就地结案,方便群众诉讼。全年共巡回办案5244件次,当场审结案件3087件,调处非诉纠纷1155件。

推进审判方式改革

去年,全省法院以加强审判管理、提高审判质量效率为抓手,推进审判方式改革和审判机制创新。在审判方式改革方面,完成了四大探索和创新。即:推行量刑规范化改革试点;民事审判推行当庭公开举证,确立优势证据胜诉原则;行政审判推行简易程序试点,6个试点法院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案件平均结案时间为21天,比法定时限缩短3/4;试行减刑假释与财产刑、附带民事判决执行关联机制,同时对减刑假释案件试行听证或开庭审理,阳光操作。

尽快建立环保公益诉讼资金

董治良说,今年,全省法院将把依法

严惩危害国家安全和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作为“十二五”开局之年的首要任务,进一步加大刑事审判工作力度,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国际旅游岛建设的良好治安环境,促进平安海南建设。

增强服务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的大局意识,责任意识,依法审理和调解好与海南经济社会发展关系密切的各类民事纠纷案件和行政纠纷案件,支持依法行政,维护“十二五”开局之年国际旅游岛建设的市场秩序和经济安全。

推进司法民主化进程

今年,全省法院将以“司法作风转变年”活动促进作风转变和制度落实,切实执行司法为民的各项制度措施,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法律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确保阳光司法,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团的司法作用,推进司法民主化进程,以公开促公正。

今年还将恢复人民法庭建制,就近满足群众的司法需求,继续开展“法律六进”活动,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继续落实人民法庭速立速调速裁办法,继续执行民事调解案件奖励办法;探索人民调解的司法确认工作路子,形成诉调对接、诉讼和仲裁对接,共促和谐的良好氛围。争取国家和省的支持,努力完成海南三级法院在建新建项目,改善司法物质基础,加快海南三级法院网络化、信息化建设进度,以科技提升司法能力,保障审判职能履行。(本报海口2月23日讯)

严查职务犯罪 维护人民权益

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突出五大特点

本报记者 黄晓华

今天下午,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马勇霞在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作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报告说,2010年,我省检察机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司法三项重点工作和环境综合整治,忠实履行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服务保障国际旅游岛建设

马勇霞介绍,2010年全省检察机关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商业贿赂等专项治理,批捕对建设项目和投资者敲诈勒索、寻衅滋事的犯罪案件40件75人,起诉51件92人,立案查办商业贿赂犯罪案件102件140人。

为经济建设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改革顺利推进清除障碍,共立案查办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等职务犯罪案件210件315人。其中贪污案件52件101人,受贿案件87件119人,行贿案件23件25人,渎职侵权案件36件51人,县处级干部23人,厅级干部2人,100万元至1000万元案件19件25人,1000万元以上案件4件4人。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3017.79万元。

依法打击经济犯罪,批捕制假售假、侵犯知识产权、偷税漏税等犯罪案件44件88人,起诉27件55人,批捕侵占、诈骗等危害企业权益的犯罪案件74件86人,起诉83件101人,维护规范公平的市场秩序。

积极参与旅游环境整治,批捕破坏旅游秩序的“两抢一盗”、伤害等犯罪案件315件358人,起诉305件394人,批捕对游客敲诈勒索等侵犯犯罪案件33件57人,起诉29件48人。

查办危害民利的职务犯罪

去年,省检察机关紧紧围绕省委“强岛富民”的目标,加大法律监督力度,通过执法办案确保省委、省政府的各项富民政策落实到老百姓身上,使人民群众真切感受到党的关怀温暖和改革发展带来的实惠。

严肃查处危害民利的职务犯罪,依法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批捕涉及食品药品安全、劳动安全等危害群众生命健康的犯罪案件4件5人,起诉7件7人。立案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放纵重大责任事故、非法拘禁、破坏选举等渎职侵权犯罪案件4件8人。立案查办惠农补贴发放、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征地拆迁等领域直接侵害群众切身利益的职务犯罪案件111件183人,追缴涉案款1184.97万元,发还给2195名受害群众。

强化诉讼法律监督,对国有、集体和公共资产进行监督保护,办理民事督促起诉案件639件,督促协助挽回流失的国有、集体资产1.07亿元,协助收回土地2.24万亩、水面4148亩。依法惩治司法不公背后的腐败,立案查办司法人员索贿受贿、徇私枉法等职务犯罪案件10件16人。

全力维护社会安定和谐

马勇霞介绍,各级检察机关积极预防和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尽心尽力落实维护稳定的第一责任。与公安等部门密切配合,严厉打击严重破坏治安和影响人民群众安全的刑事犯罪活动。去年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案件5926件8750人,起诉5897件8588人。

检察机关还坚持带案下乡,定期回访、预约接访、联合接访和检察长接访,耐心倾

听诉求,诚心解决困难,依法还其公道。共接待来访2848人次,来信2966件,解决涉法问题4315个。

延伸法律监督触角

我省大力推进检察工作重心下移,检力下沉,把法律监督的触角延伸到广大农村已设立36个派驻乡镇检察室,覆盖全省156个乡镇和59个农场,服务广大农民群众,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

去年,派驻乡镇检察室依法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85件,平息已发生和可能发生的集体上访、群体性事件127件957人,为群众解决困难94件,帮助115名农民工讨回拖欠的工资32.48万元。发现查处农村基层组织人员侵害群众利益的职务犯罪案件65件115人,办理民事督促起诉案件182件,为集体组织挽回损失1919万元,督促对371名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进行安置帮教,成功敦促102名在逃刑事犯罪嫌疑人投案自首。

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针对2011年的工作,马勇霞说,要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抓住国际旅游岛建设机遇,加快经济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等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改善和落实服务大局的措施,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突出查办侵害人民群众权益、影响社会和谐稳定、妨碍国际旅游岛建设进程的职务犯罪案件以及群体性事件、重大责任事故背后的腐败案件。马勇霞提出,要更加重视预防工作,不断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本报海口2月23日讯)

两会期间政协提案立案451件

有关经济建设方面提案近6成

本报海口2月23日讯(记者魏如松 通讯员张泽彪)提案工作是政协带有全局意义的工作。记者今天从政协海南省五届四次代表大会秘书处获悉,截至2011年2月20日22时,共收到提案507件,立案451件,立案率近89%。

经过省政协提案委对所收集的507件提案进行审查,共立案451件,立案率接近89%,并案19件,撤案3件,退回补充修改的1件,作为委员来信转送有关部门处理的31件,建议转为全国政协委员提案2件。

“所立案提案中,有关经济建设方面的提案有260多件,接近60%;有关政治建设的有57件,不及13%;有关文化建设的方面61件,超过13%。其它提案涉及社会建设、生态文明等领域。”省政协提案委相关负责人说。

据该负责人介绍,省政协委员、政协各

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立足海南省情,积极提出提案。该负责人告诉记者,本次会议期间提案有四个特点:首先是提案内容丰富,涉及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背景下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特别是对发展公共交通、治理交通拥堵、扶持发展中小企业、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发展文化与文化产业等问题关注度较高;其次,提案的质量明显提高,许多提案针对性强,提出的建议也有较强的可操作性;第三,党派团体和政协专委会提案所占比重重大,特别是省政协各专委会提案增长幅度较大;第四,以个人名义或联名提出提案的委员有260多人,占委员总数的69%。

据介绍,对已立案的提案,省政协提案委将与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召开交办会,分别送交有关部门和市县政府研究办理,并加强督办,促进提案的办理落实。

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接受吴昌元辞去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决定

(2011年2月23日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吴昌元的请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接受吴昌元辞去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接受王法仁辞去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决定

(2011年2月23日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王法仁的请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接受王法仁辞去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上接A1版)要求进一步理顺安全监管体制,切实改进我省食品安全状况,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从源头上认真解决农药经营体制和机制问题;进行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执法检查调研以及我省华侨投资权益保护、全省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和使用情况的专题调研。此外,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还开展了妇女权益保障法和农业技术推广法、种子法执法检查。

于建设海南国际旅游岛全过程,着力提高立法质量,加快形成服务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发展的法规体系,为继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作出新贡献;着力增强监督实效,推动实现“十二五”规划良好开局,推动省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促进海南经济健康快速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会议听取了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董治良所作的《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了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马勇霞所作的《海南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表决通过了《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办法》。

此外,会议还表决通过了《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接受吴昌元辞去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决定》,以及《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接受王法仁辞去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决定》。

不是省四届人大代表的驻琼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省委各部门负责人、省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及综合办事机构负责人、省政府组成人员等113人列席了今天的会议。另外,还有社会各界人士15人旁听了今天的会议。



思考 2月21日,省政协五届四次会议分组讨论,委员们在认真思考。

回应 2月23日,省政协五届四次会议分组讨论“两院”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回应委员们的提问。



整理

二月二十三日,工作人员正在认真分拣各代表团的最新发言简报。



传递

二月二十三日,两会会场音控室工作人员在认真工作,确保两会声音清晰传递。



登记

2月23日,在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组办公室,工作人员将代表提交的议案、建议和意见进行登记,录入电脑。

聚焦

2月23日,在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第二次全体大会上,电视记者在拍摄。



本栏图片由本报记者 李英挺 宋国强 摄

两会快镜